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中央财政部门预算
(2026 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2
一、主要职能	2
二、部门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6
一、部门收支总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6
部门收入总表	7
部门支出总表	8
二、财政拨款收支表	1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3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7
第三部分 预算公开说明	19
一、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19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20
(一) 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一)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3
(二) 委托业务费情况	24
(三)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4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4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5



第一部分

部 门 概 况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实行中国地震局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双重领导，以中国地震局为主的管理体制，依法履行本行政区域内防震减灾工作管理职能，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防震减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应急管理部党委、中国地震局党组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政府工作要求，推进职能转变，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防震减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起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防震减灾政策、法规、规章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编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防震减灾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防震减灾双重计划财务管理体制和相应经费渠道的建立和完善。

（三）负责建立地震灾害风险防治体系、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体系、地震科技创新体系和防震减灾社会治理体系。

（四）负责建立防震减灾信息系统，建立地震监测预警、灾情报告和风险报告制度，建立地震灾害风险信息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震情和地震灾害风险信息，保障地震应急响应。

（五）负责编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监测站网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地震灾害风险调查、评估、防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地震灾害调查与损失评估，参与制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规划。

（六）依法履行本行政区域内防震减灾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地（州、市）、县（市、区）防震减灾工作，依法开展防震减灾相关行政执法工作，依法开展地震监测设施和观测环境保护工作，承担地震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

（七）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地震行业质量与技术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地震标准宣传、贯彻、实施和监督，管理地震计量工作。

（八）组织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负责防震减灾科学研究和成果推广应用，负责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和培训工作。

（九）承担中国地震局和自治区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7 个处室及部门，分别是：9 个内设管理部门，7 个下属事业单位及 11 个地震监测中心站（有人值守）。

内设管理部门分别为：办公室、监测预报与科技处、震害防御与应急处、公共服务处（法规处）、规划财务处、人事教育处（离退休干部办公室）、机关党委、纪检室、访惠聚工作办公室。

下属事业单位分别为：新疆地震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震灾风险防治中心（新疆防御自然灾害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应急服务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监测与信息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财务与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后勤服务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球物理观测中心、中国地震局乌鲁木齐中亚地震研究所。

直属地震监测中心站分别为：乌鲁木齐地震监测中心站、阿克苏地震监测中心站、喀什地震监测中心站、库尔勒地震监测中心站、和田地震监测中心站、克拉玛依地震监测中心站、伊犁地震监测中心站、博乐地震监测中心站、阿勒泰地震监测中心站、哈密地震监测中心站、且末地震监测中心站。



第二部分

预 算 公 开 表 格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一、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199.29	一、科学技术支出	0.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5.6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0.63
四、事业收入	5,035.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07.61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482.70
六、其他收入	2,628.31		
本年收入合计	16,862.60	本年支出合计	17,967.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884.04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220.86		
收入总计	17,967.50	支出总计	17,967.5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17,967.50	220.86	126.26				94.60	16,862.60	9,199.29			5,035.00					2,628.31	884.04
合计	17,967.50	220.86	126.26				94.60	16,862.60	9,199.29			5,035.00					2,628.31	884.04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89		0.89			
20603	应用研究	0.89		0.89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0.89		0.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5.67	2,295.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5.67	2,295.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4.69	1,074.6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6	0.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02	817.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3.50	403.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63	180.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63	180.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63	180.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7.61	1,007.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7.61	1,007.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0.67	770.67				
2210203	购房补贴	236.94	236.9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482.70	8,636.75	5,845.95			
22405	地震事务	14,482.70	8,636.75	5,845.95			
2240501	行政运行	1,231.12	1,231.12				
2240504	地震监测	3,362.78		3,362.78			
2240505	地震预测预报	78.12		78.12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2,037.52		2,037.52			

2240508	地震环境探索	143.91		143.91			
224050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42.20		42.20			
2240510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177.41		177.41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7,405.63	7,405.63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4.01		4.01			
	合计	17,967.50	12,120.66	5,846.84			

二、财政拨款收支表

部门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199.29	一、本年支出	9,325.5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199.29	（一）科学技术支出	0.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9.4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0.63
		（四）住房保障支出	678.84
二、上年结转	126.26	（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145.7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6.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9,325.55	支出总计	9,325.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 年执行数		2026 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		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00	25.00	0.88		0.88	0.88	-24.12	-96.48	-24.12	-96.48
20603	应用研究	25.00	25.00	0.88		0.88	0.88	-24.12	-96.48	-24.12	-96.48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25.00	25.00	0.88		0.88	0.88	-24.12	-96.48	-24.12	-96.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9.98	1,119.98	1,307.23	1,307.23		1,307.23	187.25	16.72	187.25	16.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9.98	1,119.98	1,307.23	1,307.23		1,307.23	187.25	16.72	187.25	16.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0.77	80.77	350.34	350.34		350.34	269.57	333.75	269.57	333.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7.00	107.00					-107.00	-100.00	-107.00	-1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2.86	592.86	608.85	608.85		608.85	15.99	2.70	15.99	2.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9.35	339.35	348.04	348.04		348.04	8.69	2.56	8.69	2.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87	172.87	180.63	180.63		180.63	7.76	4.49	7.76	4.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2.87	172.87	180.63	180.63		180.63	7.76	4.49	7.76	4.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87	172.87	180.63	180.63		180.63	7.76	4.49	7.76	4.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8.84	678.84	678.84	678.84		678.8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8.84	678.84	678.84	678.84		678.8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1.58	561.58	561.58	561.58		561.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7.26	117.26	117.26	117.26		117.26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346.76	7,346.76	7,031.71	5,912.85	1,118.86	7,031.71	-315.05	-4.29	-315.05	-4.29
22405	地震事务	7,346.76	7,346.76	7,031.71	5,912.85	1,118.86	7,031.71	-315.05	-4.29	-315.05	-4.29
2240501	行政运行	1,155.14	1,155.14	1,128.40	1,128.40		1,128.40	-26.74	-2.31	-26.74	-2.31
2240504	地震监测	655.78	655.78	698.76		698.76	698.76	42.98	6.55	42.98	6.55
2240505	地震预测预报	72.60	72.60	71.80		71.80	71.80	-0.80	-1.10	-0.80	-1.10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32.50	32.50	32.50		32.50	32.50	0.00	0.00	0.00	0.00
2240508	地震环境探察	425.00	425.00	100.00		100.00	100.00	-325.00	-76.47	-325.00	-76.47
224050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42.20	42.20	42.20		42.20	42.20	0.00	0.00	0.00	0.00
2240510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240.90	240.90	173.60		173.60	173.60	-67.30	-27.94	-67.30	-27.94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4,722.64	4,722.64	4,784.45	4,784.45		4,784.45	61.81	1.31	61.81	1.31
	合计	9,343.45	9,343.45	9,199.29	8,079.55	1,119.74	9,199.29	-144.16	-1.54	-144.16	-1.5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31.28	6,931.28	
30101	基本工资	2,184.74	2,184.74	
30102	津贴补贴	2,271.18	2,271.18	
30103	奖金	152.93	152.93	
30107	绩效工资	608.33	608.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8.85	608.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8.04	348.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90	117.9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2.73	62.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1.58	561.5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0	1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0.74		790.74
30201	办公费	31.22		31.22
30202	印刷费	7.58		7.58
30204	手续费	6.00		6.00
30205	水费	15.00		15.00
30206	电费	29.00		29.00
30207	邮电费	8.40		8.40
30208	取暖费	16.00		16.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00		16.00
30211	差旅费	79.68		79.68
30213	维修（护）费	59.53		59.53
30214	租赁费	17.00		17.00
30215	会议费	15.00		15.00
30216	培训费	25.00		2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5		1.65
30226	劳务费	53.00		5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7.00		147.00
30228	工会经费	130.00		13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1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00		1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68		102.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1.01	301.01	
30302	退休费	301.01	301.01	
310	资本性支出	56.52		56.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0		1.7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54.82		54.82
	合计	8,079.55	7,232.29	847.26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47.68		146.03	54.82	91.21	1.6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注：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注：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预 算 公 开 说 明

第三部分 预算公开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收支总预算17,967.50万元。收入包括：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非财政拨款结余。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2026年收入预算17,967.50万元，其中：上年结转220.86万元，占1.2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199.29万元，占比51.20%；事业收入5,035.00万元，占比28.02%；其他收入2,628.31万元，占比14.6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884.04万元，占比4.9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2026年支出预算17,967.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120.66万元，占比67.46%；项目支出5,846.84万元，占比32.5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325.55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其中当年拨款收入9,199.29万元，

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上年结转 126.26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0.8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9.4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0.6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78.8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145.7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199.29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144.16 万元，降低 1.54%。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落实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地震专业设施运行维护和地震危险源和风险源探察等重点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199.29 万元，其中，科学技术（类）支出 0.88 万元，占 0.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07.23 万元，占 14.21%；卫生健康（类）支出 180.63 万元，占 1.96%；、住房保障（类）支出 678.84 万元，占 7.3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7,031.71 万元，占 76.4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88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24.12 万元，降低 96.48%，主要是：国家防震减灾重点区域减轻地震灾害损失

能力建设项目经费减少 24.12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50.34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269.57 万元，增长 333.75%，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基本支出结构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107.00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基本支出结构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08.85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15.99 万元，增长 2.7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48.04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8.69 万元，增长 2.56%。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80.63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7.76 万元，增长 4.49%。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61.58 万元，与上年持平。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17.26 万元，与上年持平。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2026年预算数为1,128.40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减少26.74万元,降低2.31%。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2026年预算数为698.76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42.98万元,增加6.55%。主要是:新增一带一路地震监测台网运维经费。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预测预报(项)2026年预算数为71.80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减少0.80万元,降低1.10%。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灾害预防(项)2026年预算数为32.50万元,与上年持平。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环境探察(项)2026年预算数为100.00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减少325.00万元,降低76.47%。主要是:地震危险源和风险源探察项目经费减少。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防震减灾信息管理(项)2026年预算数为42.20万元,与上年持平。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防震减灾基础管理(项)2026年预算数为173.60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减少67.30万元,降低27.94%。主要是:2025年安排基础设施维修改造项目67.58万元,2026年未安排。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事业机构(项)2026年预算数为4,784.45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61.81万元,增加1.3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079.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232.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847.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202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47.68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8.32 万元，增长 14.1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6.03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54.8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91.21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更新已达到报废使用年限的车辆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 1.6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47.2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7.18 万元，增长 2.07%。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经

费增加。

机关运行经费解释为：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年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252.41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379.56万元，降低60.06%。主要原因是：地震危险源和风险源探察项目和国家防震减灾重点区域减轻地震灾害损失能力建设项目经费减少。

（三）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813.1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0.4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682.68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7月31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共有车辆42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4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地震业务用车和除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之外的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4台（套）。202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预算安排购置车辆2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

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6 年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19.74 万元，二级项目 12 个。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在 2026 年部门预算中反映地震专业设施运行维护、地震预测预警业务、地震灾害风险监测与区划、地震危险源和风险源探察、防震减灾公共服务与科普宣传、防震减灾信息化系统运维、地震综合业务、地震应急准备与处置等 8 个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具体内容如下：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地震专业设施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中国地震局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2.78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698.76			
	上年结转	4.02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11 个有人值守台站全部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及运维保障。 2. 至少举办一次线上培训班。 3. 完成年度监测预报工作任务。 4. 保障测震台网、地球物理台网、强震台网正常运维。 5. 保障观测资料质量监控和观测产出。 6. 全疆地球物理站网技术系统运行维护, 包括站点运行保障、质量监控、产品产出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行维护固定监测站个数	≥300.00 个	10
		数量指标	保障有人值守台站数量	11.00 个	10
		数量指标	举办培训班次数	≥1.00 次	10
		质量指标	地震台网数据合格率	≥90.00%	10
		质量指标	地震监测站网总体运行率	≥90.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震减灾的基础能力	有效提升提高防震减灾的基础能力	4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地震预测预警业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中国地震局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8.12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71.80			
	上年结转	6.32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全面提升新疆地区地震监测、预警、预测及预报业务能力,为地震灾害防御提供坚实保障,推动地震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震情跟踪定向任务数量	=6 个	10
			现场异常核实数量	≥20 次	20
			三结合课题完成数量	=8 项	10
			速报预警课题完成数量	=2 项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震减灾的基础能力	显著提升提高防震减灾的基础能力	4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地震灾害风险监测与区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中国地震局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6.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选定阿图什市作为研究区域,针对该区域内单体建筑的结构属性数据展开系统性的采集、整理与校准,形成单体房屋数据集。</p> <p>2. 基于上述单体建筑物数据、历史震害案例库以及工程理论分析,构建阿图什市建筑易损性概率模型。</p> <p>3. 运用历史震害数据对建筑易损性模型进行验证与参数修正,生成该区域建筑物震害矩阵。</p> <p>4. 融合地震动场物理模拟、建筑物镇海矩阵、建筑结构响应分析以及高分辨率遥感空间数据等多源信息,构建阿图什市建筑物震害空间分布的三维可视化模型并提出决策建议。</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现场抽样调查数量	≥6 个	15
			完成基础资料收集与整理	≥1 份	20
			完成重点地区预评估报告	≥2 份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震减灾的基础能力	不断提高防震减灾的基础能力	4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地震应急准备与处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中国地震局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1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4.00			
	上年结转	0.01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保障地震应急指挥技术系统正常运转, 为政府部门进行地震应急、抗震救灾提供指挥场所和各种必要的技术手段。确保地震应急救援工作反应迅速、响应及时、组织周密、保障到位、工作高效; 实现地震应急信息的快速传递和高效处理, 提高应急救援指挥与决策的技术水平, 最大限度地减少地震时的混乱、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p> <p>2. 编制地震现场应急预案和协作联动工作方案。编制地震重点区灾害损失预评估、应急风险评估、应急救援对策、应急处置要点研究。</p> <p>3. 确保地震现场工作实现及时、高效、有序, 现场震情、灾情信息的收集与处理能力显著提高, 地震灾害调查、评估和科学考察工作有了可靠的技术支撑, 提高应对地震灾害的应急处置能力, 有效减轻地震灾害造成的损失。提高地震重点区地震应对能力。</p> <p>4. 落实中国地震局地震应急区域协作机制, 当协作区内发生达到响应级别的地震自动启动协作模式或根据震防司的工作安排, 赴指定地区开展震害调查与烈度评定工作, 确保应急处置快速高效、联动有序有力。</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派出应急队伍时限	≤2 小时	20
			开展现场调查次数	≥2 次	20
			组织开展县市震情跟踪与应急准备指导服务数量	≥5 个	20
		质量指标	地震应急技术系统运行率	≥98%	10
时效指标	地震应急技术系统故障修复时间	≤24 小时	2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地震危险源和风险源探索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中国地震局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3.91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0			
	上年结转	43.91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确定包尔图断裂和小尤鲁都斯盆地南缘断裂的精细几何结构和运动学特征。</p> <p>2. 根据填图结果, 结合深地震反射探测、地质地貌测量结果, 为东南天山地区识别大震震源体, 建立三维地震构造模型提供支撑。</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三维地震构造模型	20.00km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震减灾的基础能力	有效提升提高防震减灾的基础能力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大战略基础设施所在地政府对地震灾害风险评估工作的满意情况	≥90.00%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防震减灾公共服务与科普宣传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中国地震局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2.5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立足新疆区情、震情实际,将加强校园防震避险能力和预警服务作为一项系统工程常抓不懈,传播防的知识、救的技能、减的意识,深入开展多种形式的防灾减灾宣传教育进校园活动,围绕中小学校重点领域,大力开展校园地震预警推广应用工作,增强师生安全意识和应急自救自护避险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园预警科普材料覆盖地州数量	≥ 14 个	20
			前往学校指导地震预警服务人次	≥ 5 人次	10
			校园预警终端在线数量	> 1000 台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震减灾的基础能力	有所提高	4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防震减灾信息化系统运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中国地震局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2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42.2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保障新疆地震行业网络和预警网络平稳运行, 不发生安全事件。</p> <p>2. 不断提高新疆的防震减灾事业网络信息基础设施和能力水平; 加强新疆地震信息网络安全防护能力和防范风险能力, 做好信息网络设备运维工作; 地震信息网络系统运行稳定, 网络安全风险防范能力不断提升。</p> <p>3. 保障应急指挥系统、应急辅助决策系统运行稳定, 确保地震应急指挥系统反应迅速、响应及时、组织周密、保障到位、工作高效; 实现地震应急信息的快速传递和高效处理, 提高应急救援指挥与决策的技术水平</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息服务运行率	≥99%	20
			骨干信道及节点信道运行率	≥99%	20
			观测站点运行率	≥98%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疆地震行业网络和预警网络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务人员满意度	≥90%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地震综合业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中国地震局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9.12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69.00			
	上年结转	0.12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的治疆方略和做好新形势下新疆工作总要求,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按照自治区党委安排部署,全面推进各项工作,通过中国地震局援疆专项的实施,不断提高新疆的防震减灾事业基础设施和能力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援疆交流干部数量	≥2 个	10
			组织群众宣讲政策活动	≥48 次	10
			组织观看红色电影	≥12 次	10
			受益贫困村数量	≥3 个	10
			培训人数	≥5 人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生活改善程度	有所改善	15
			提升新疆地区防震减灾能力	有效提升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



第四部分

名 词 解 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指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中国地震局实行归口管理的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中国地震局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職業年金缴费支出。

十、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约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二、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

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 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 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地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中国地震局所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指地震和火山监测台站、台网等设施建设与运行维护，观测设备的购置、维护和技术升级，地震观测工作等方面的支出。

十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地震事务（款）地震预测预报（项）：指地震数据的分析处理软件、数据库更新，震情会商、地震预警、地震群测群防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灾害预防（项）：指抗震设防、震害预测、地震区划、防震减灾行政执法、地震活动断层探测、指导地方地震工作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环境

探察（项）：指地球物理场探测、地震活动构造探察、地震野外试验场、技术升级更新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地震事务（款）防震减灾信息管理（项）：指防震减灾信息的获取、存储、传输、发布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地震事务（款）防震减灾基础管理（项）：指防震减灾战略政策、法律法规、规划、标准计量、继续教育、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配备更新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地震事务（款）地震事业机构（项）：指中国地震局所属地震事业单位（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

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